建设幸福河湖 为高质量发展注入“水”动力

“南川应急水源调控工程的实施对于南川片区的居民和企业来说真是一件大好事，今后南川片区用水将更畅快！”

“看到渠道、管线环绕田间地头，欣喜不已，有了充足的水源，以后浇地再也不用愁，庄稼长得好，收成将越来越好！”……

阳春三月，草木萌发，春花绽放，行走在高原古城西宁，处处生机勃发，春意翻涌。从江河湖库、河道沟渠到广袤田野，从加固堤防、清淤通渠到浇筑大坝、开凿隧洞，一处处建设点铆足干劲、奋勇前行，一批批重大水利工程正在高速度、高标准推进。

坚持聚力高质量发展，贯彻落实乡村振兴、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西宁抢抓机遇促发展，加速冲刺开新局，正以建设“一城、两环、四网”的高原生态山水城市为目标，着力打造供水安全保障外环，优化城市水生态保障内环，为建设现代美丽幸福大西宁提供强大水利支撑，为高质量发展注入“水”动力。

重点水利工程马不停蹄

3月28日清晨，拨开春日的晨雾，南川应急水源调控工程——引水管线工程建设现场迎来了崭新的一天。工程车辆来回穿梭，机械挥动“臂膀”，工人们抢抓工期紧张作业，用汗水奏响着春日施工的快速旋律。“项目自1月31日复工以来，我们日夜轮班施工，目前正在进行隧洞掘进支护，已掘进1081米。”现场负责人告诉记者。该项目将新建引水管2条，分别为盘道干渠引水管约17公里、西干渠引水管约15公里，隧洞7座，总长约6.7公里。项目建成后将为南川水厂（10万吨/日）提供水源，年引水量达3469万吨，极大缓解南川片区水资源匮乏问题，保障南川工业园区锂电、光伏等产业发展用水需求。

在湟水北干渠扶贫灌溉二期工程田间配套建设项目（大通片区）施工现场，工人们正在全力以赴进行管道铺设、蓄水池浇筑等工作。据项目负责人介绍，截至目前，已累计完成蓄水池浇筑383座，管道铺设828公里，减压池浇筑484座等，预计今年6月底完工。项目建成后，可有效解决灌溉水源问题，改变浅山地区的干旱面貌，可增加、改善农田及林地灌溉面积10.43万亩，为当地群众增收，提高农田产量提供坚实的基础，同时使项目区森林覆盖率提高，生态环境会得到极大改善。

马不停蹄加油干，一批批重点水利项目全力推进。据市水务局有关工作人员介绍，今年，我市计划完成投资10.19亿元，实施水库、小流域综合治理、河（沟）道治理、农村供水保障、智慧水利建设等7大类67项水利项目，着力提升水资源优化配置能力和生态保护治理能力，为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水利支撑。

全域推进幸福河湖建设

春日暖阳下，漫步在三河六岸，河道干净整洁，清波荡漾，两岸柳树抽芽，绿道上不时有健步者行走如风，有老人带着孩童笑闹嬉戏，有野鸭出双入对地游弋水面……呈现一派欣欣然早春气象。

“2022年，西宁全面落实河湖长制，打造以8大基础体系为支撑的河湖长管理‘西宁模式’，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优良率、重要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达到‘双100%’，形成了以湟水河为‘彩带’，湖、库、渠、湿地为‘明珠’，彩带明珠交织贯通的区域性水网系统和城市水环境生态圈，初步实现了水清、流畅、岸绿、景美的治理目标。”市水务局工作人员介绍说。今年我市将全域推进幸福河湖建设。加大河湖监管力度，纵深推进河湖“清四乱”、妨碍河道行洪突出问题等八大专项行动常态化规范化，实施南川河复苏母亲河行动，修订完善75条河流（湖）“一河（湖）一策”，更新“一河（湖）一档”，完成4条（座）河（库）健康评价。严格河湖水域岸线管控，严格涉河湖生产建设项目行政审批，推进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相衔接，严厉打击涉河湖违法行为。实施火烧沟、水槽沟等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形成生态红线清晰的水生态长廊，建设好幸福河湖，守护好“中华水塔”。

（记者 小蕊）

高质量发展 调研行

黎晓刚摄

青海湖万余只水鸟“回家”啦

本报讯（记者 师晓琼）近日，记者从青海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了解到，3月20日至26日，青海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组织开展了青海湖春季迁徙水鸟、普氏原羚种群监测工作，拉开了保护区2023年生物多样性监测工作的序幕。

此次水鸟监测涵盖了鸟岛、沙柳河口、泉湾湿地、布哈河口等22个监测样点，共监测到水鸟26种，数量达14600余只。监测到水鸟种类以雁鸭类为主，共计12400余只，占总数量的84.9%。其中，赤麻鸭2200余只、绿翅鸭1700余只、赤嘴潜鸭1600余只、鹊鸭1400余只、针尾鸭1100余只、凤头潜鸭800余只；主要繁殖水鸟斑头雁1200余只、凤头䴙䴘800余只、棕头鸥600余只、普通鸬鹚210余只、渔鸥200余只，斑头雁、棕头鸥、渔鸥游荡在环湖周边的浅水湿地和淡水湖泊中补充体力和营养；国家一级重点保护野生动物黑颈鹤2只，国家二级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大天鹅690余只。

普氏原羚种群监测涵盖了刚察县哈尔盖、海晏县甘子河、共和县元者和哇玉、天峻县快尔玛和生格等15个样区，监测到普氏原羚数量较上年同期略有增长，种群发展保持稳定。

我市多部门齐发动织牢“防火网”

本报讯（记者 张国静）清明将至，我市已进入森林草原防火关键期。连日来，全市各级森防办工作人员分布在山头、林区、村道，在严格落实各级网格24小时值守的基础上，充分利用无人机、监测平台、大数据分析、视频调度等手段，筑牢防火网，全力做好我市春季森林草原防火工作。

为进一步压紧压实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防范林草火灾发生，3月初，市森防办联合市应急、林草、市公安等部门对各县区、重点国有林场、重点乡镇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进行督导检查，确保重点时段全市防火工作形势稳定。督导组通过查阅资料、听取汇报、实地查看相结合的方式，对各地区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部署、责任落实、野外火源管控、扑火队伍建设、扑火物资储备等工作开展督导检查，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整改意见。

在城东区，区森防办开展2023年森林草原防灭火应急实战演练，拉开了春季森林防火工作的序幕。通过实战演练，多角度考验了灾害发生后，各级部门的分析研判、统一指挥、科学调度等能力，以演代练，推动应急救援队伍快速高效有序的应战水平。

“准备就绪，一切正常，起飞出发！”随着现场指挥员一声令下，操作员按下启动键，伴随着一阵轰鸣声，无人机在娴熟操控下，迅速腾空而起，飞向林区开展森林火情巡查监测。湟中区山多林密、地形复杂、道路蜿蜒，传统的人工巡线工作强度大、作业周期长、视野受限。为此，湟中区探索“护林员+无人机”“人防+技防”协同巡检模式，完善森林草原火患巡查方案预案，加强无人机操控员集训备勤，实现了“空地一体”“巡查防一体”的巡查模式。

连日来，城西区森防指办公室联合区林长制办公室、市森林警察支队西山派出所、城西区人民检察院开展督查巡林工作。督查组一行先后来到火东观景平台，利用无人机对林区进行全方位巡查。督查组要求各点位值班室，要强化措施，强化预警，全员进入高度戒备状态，加强部门间的沟通协调，提前做好应急措施。“此次组建的督查组中，我们联合区检察院一同参与巡查，目的是建立‘林长+检察长’制，全方位提高森林防火工作的高效落实水平。”城西区森防办相关负责人表示。

乡镇干部、生态管护员作为森防网格中的重要一环，在参与森防工作中发挥着重要作用。随着春耕备耕和植树造林季节的到来，大通县从各相关部门抽调12名干部，成立联合检查组对该县三大林场、20个乡镇及重点祭祀公墓等，开展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督导检查。检查组通过实地巡视、“无人机”侦查、听取汇报等方式，检查了各乡镇防火队伍建设、值班值守、物资储备、森林草原防火宣传及野外火源管控隐患排查等情况，进一步织密、织牢、织紧、织细森防工作“四张网”，保障辖区林草资源安全。

西宁市公布生态环境保护例行督察整改方案

根据省委、省政府统一部署，2022年3月，省第三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对西宁市进行生态环境保护例行督察。2022年12月28日，督察组正式向西宁市反馈了督察意见。西宁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及时召开全市省级生态环境保护例行督察反馈问题整改交办会，要求坚决扛起生态环境保护政治责任，始终胸怀“国之大者”，以扭住不放一抓到底的执着，高标准抓好督察反馈问题整改，高质量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生态环境突出问题，认真抓好督察整改“后半篇文章”。针对督察反馈的问题，西宁市坚持问题导向，及时制定了《西宁市生态环境保护例行督察整改方案》（以下简称《整改方案》），经市委常委会会议、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并报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领导小组审核同意。

《整改方案》要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按照省委、省政府部署要求，不折不扣抓好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切实解决一批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聚力建设新时代生态文明典范城市，为奋力打造生态文明高地做出西宁贡献。对督察反馈提出的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协调推进高质量发展不足、城乡生活污水收集处理存在差距、部分污染防治重点任务推进力度不够、部分区域领域生态环境问题多发等4方面19项问题，细化制定了共70项具体整改措施，并明确了整改目标、责任单位、整改时限，确保真改、实改、改到位，做到可操作、可检查、可评估。

为保障整改工作顺利推进，《整改方案》提出四个方面具体要求。一是提高政治站位，要按照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以解决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改善生态环境质量、推动高质量发展为重点，夯实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政治责任，扎实推动各项督察整改措施的落实，筑牢国家生态安全屏障。二是压实整改责任，要坚决扛起督察整改责任，加强调研指导，统筹协调、跟踪调度、督查督办，及时协调解决整改过程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压紧压实整改责任传导链条，确保按期整改到位，问题清仓见底。三是健全工作机制，要严格执行整改进展月调度及内部通报工作机制，及时梳理汇总整改进展情况，严格整改任务交账销号标准，明确验收销号程序，杜绝做表面文章。四是强化督查落实，要加强对问题整改情况的跟踪督导，及时通报存在问题，对整改工作不力、表面整改、假装整改和敷衍整改的，严肃追究责任，确保整改工作不留尾巴、不再反弹。

下一步，西宁市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站位“国之大者”，坚决扛起生态环境保护政治责任，确保各项问题不折不扣整改到位，以更大决心、更强措施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有效推动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奋力建设现代美丽幸福大西宁。